

淄博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关于（受理编号：D3ZB20240727224）的办理情况报告

第三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件（受理编号：D3ZB20240727224）已办理完毕，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群众反映的问题

经济开发区傅家镇梁家村，村南侧有人占用十亩地左右基本农田堆放渣土，要求查处；原金诺厂东侧的基本农田被人使用工厂占用，在无任何手续的情况下建设水泥墩并使用工厂废料进行垫高，要求进行查处。

二、是否属实

部分属实

三、责任单位和责任人

责任单位：淄博经济开发区傅家镇人民政府

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济开发区分局

淄博经济开发区综合行政执法局

淄博市生态环境局经济开发区分局

责任人：张蔚

伊君

董伟

张蔚

张步江

四、目前处理和整改情况

11月27日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组织傅家镇人民政府对交办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经调查，群众反映的“基本农田堆放渣土”问题位于梁家村西侧，现场堆放高度约2米的种植土，长满杂草，目前已平整土地，清理完毕。

五、办结目标

彻底清理现场堆土，严守耕地红线。

六、是否办结

已办结。

七、追责问责情况

建议不予追责。

附件：整改照片

淄博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4年11月27日



附件



整改前照片



整改后照片